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1-043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李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股权激励授予。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披露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李伟先生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2,500股,本次拟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其本人所持股份总数的25%。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在2021年2月10日至2021年5月7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李伟先生减持公司股份20,500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的0.001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伟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此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李伟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50,000	0.02%	其他方式取得:25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李伟	20,500	0.0015%	2021/2/10~2021/5/7	集中竞价交易	54.50-55.50	1,120,290	229,500	0.0167%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李伟先生根据自身资金需要进行的减持,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李伟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上述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ST目药　公告编号:临2021-038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董事会秘书辞职以后,由公司总经理李祖岳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2020年12月,因公司在信息披露、规范运作等方面,有关责任人在职责履行方面,存在违规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时任总经理李祖岳(代行董事会秘书)等相关人员予以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李祖岳先生已不适合继续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在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之前,为正常履行公司信息披露义务,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公司董事会指定由董事长任嘉鹏先生将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选聘工作。

联系电话:0571-63722229

传真:0571-63715400

邮箱:tianmuyaoye@126.com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南街道上杨路18号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ST目药　公告编号:临2021-039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浙证调查字2020141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1)、2021年1月8日披露的《关于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2)、2021年2月9日披露的《关于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8)、2021年3月9日披露的《关于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3)以及2021年4月9日披露的《关于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8)。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尚未有结论性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公司因上述立案调查事项最终被中国证监会认定构成信息披露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股票将面临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风险;如公司上述立案调查事项最终未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存在信息披露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股票将不会因此存在可能被实施强制退市的风险。

在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及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8日

股票代码:002267　股票简称:陕天然气　公告编号:2021-023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22日、9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2020年5月20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同意公司中期票据注册,注册金额为10亿元。2020年6月22日,公司成功发行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5亿元,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6月22日到账。

2021年4月30日公司成功发行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5亿元,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4月30日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名称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简称	21陕天然气MTN001
代码	102100924	期限	3年
起息日	2021年4月30日	到期(兑付)日	2024年4月30日
计划发行总额	5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5亿元
发行利率	3.70%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申购情况			
合规申购家数	18家	合规申购金额	18.3亿元
最高申购价位	4.30%	最低申购价位	3.60%
有效申购家数	7家	有效申购金额	7亿元
簿记管理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相关文件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刊登。

特此公告。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7日

股票代码:002267　股票简称:陕天然气　公告编号:2021-024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1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增强上市公司信息透明度,加强与广大投资者沟通交流,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陕西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2021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

届时,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及相关高管人员将通过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网络沟通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加!

活动时间:2021年5月14日(星期五) 15:00-17:00。

活动地址:"全景·路演天下"。

网址:http://rs.p5w.net。

为提升公司与投资者的交流效率,现就2021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1年5月13日(星期四)18: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0872　证券简称:中炬高新　公告编号:2021-034号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润田")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计198,520,9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92%。本次股份质押后,中山润田累计质押股数为156,975,3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79.07%,占中炬高新总股本的19.70%。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2021年5月7日接到控股股东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函告,中山润田将其所持的部分中炬高新股份进行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中山润田	是	5,570,000	否	否	2021年5月6日	质押解除之日止	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81%	0.70%	补充流动资金

2.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中山润田	198,520,905	24.92%	151,405,300	156,975,300	79.07%	19.70%	0	0	0	0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未来半年与一年内到期的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未来一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中山润田	/	/	/	/	4231	21.31%	5.31%	180,000

中山润田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偿债能力,股份质押事项相关风险可控。若公司股价波动到警戒线或平仓线,中山润田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偿还等。

2.控股股东中山润田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控股股东中山润田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及公司治理造成影响。

4.控股股东中山润田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造成影响,公司的董事会成员不会因此产生变动,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不会因此发生变化,不会对上市公司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7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ST沈机　公告编号:2021-19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1年5月7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5人。其中董事车欣嘉、董事董凌云现场参会,独立董事钟田丽、独立董事张黎明、独立董事王英明视频参会。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车欣嘉先生主持。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张旭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及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一致同意补选张旭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张旭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质和能力。未发现其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

候选人简历见附件。该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杨宁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及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一致同意补选杨宁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杨宁女士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质和能力。未发现其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

候选人简历见附件。该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袁知柱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一致同意补选袁知柱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质和能力。未发现独立董事候选人有《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审查且未提出异议后,公司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候选人简历见附件。该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管理层办理二〇二一年度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和经营计划,公司预计2021年度综合授信需求总额为40.4亿元,除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的18亿元借款及综合授信外,公司外部金融机构融资授信总额不超过22.4亿元。特提请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不超过授信总额22.4亿元的额度内办理外部金融机构融资事宜及与各金融机构相关的各项业务。在下一年度融资总额度的议案经过股东大会批准之前的有效期内此额度可滚动使用,在此额度内公司融资项目不再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具体业务如下:

留债贷款、租赁业务、银行贷款、日常结算、承兑汇票、融资性保函、履约保函、贷款展期、外汇业务、信用证及银行授信等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向通用技术集团及财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的2021-21号公告,该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二〇二一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的2021-22号公告,该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重新制定〈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关于重新制定〈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分、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附件: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2.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七日

附件1

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旭先生:男,1967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硕士研究生学位,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中国技术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派驻二级公司专职董事。

张旭先生在控股股东通用技术集团现任派驻二级公司专职董事职务,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其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杨宁女士:女,1970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和发展总部投资管理部经理、战略部副总经理,现任通用技术集团派驻二级公司专职董事。

杨宁女士在控股股东通用技术集团现任派驻二级公司专职董事职务,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其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2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袁知柱先生:男,1981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职称。曾任东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会计系讲师。现任东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副教授,并担任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其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ST沈机　公告编号:2021-20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4月2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传达至各位监事。

2.本次监事会于2021年5月7日以现场结合视频的形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4人,实际出席监事4人。其中监事鲁忠、职工监事张永、职工监事桑会庆现场参会;监事李克洪以视频形式参会。

4.本次会议由监事李克洪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监事候选人由海燕先生个人简历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七日

附件

第九届监事候选人由海燕先生简历

由海燕先生:男,1968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学学士,高级政工师。曾任齐二机床董事长、党委书记;哈量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哈量集团总经理。现任通用技术集团派驻二级公司专职董事。

由海燕先生在控股股东通用技术集团现任通用技术集团派驻二级公司专职董事职务,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其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ST沈机　公告编号:2021-21

关于向通用技术集团及财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全年拟向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通用集团")申请人民币借款额度17亿元,向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1亿元。其中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贷款、承兑汇票、贴现、保函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和信用支持,以满足公司全年资金及业务需求。

2021年5月7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通用技术集团及财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用集团为公司母公司,公司与财务公司均为通用集团下属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10.1.3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关联方介绍

(一)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75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于旭波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中路90号

主要经营范围: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投资;资产经营、资产管理;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广告业务;自有房屋出租。

(二)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29,6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文兵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中路90号通用技术大厦6层

主要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和委托投资(股票二级市场除外);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有价证券投资(股票二级市场除外);保险兼业代理业务。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向通用集团申请借款17亿元,其中6亿元为延续上期的借款,4亿元为偿还银行留债申请的过桥借款,7亿元为本年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新增借款。公司向通用集团借款利率参照通用集团规定的借款利率执行,不高于外部金融市场同期贷款利率。

公司向财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1亿元(需由通用技术集团进行融资担保),用于申请在财务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及承兑汇票开立业务,以解决年度固定资产投资所需资金及缓解下属单位部分生产付款的资金压力。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了相关金融服务协议,财务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利率标准在国家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允许的范围内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通用集团及财务公司申请借款及综合授信,可以为公司生产经营及推进司法重整后续工作提供资金支持,对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均起到积极作用。

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是公司经营活动的市场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我们会前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分别向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人民币借款17亿元、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授信额度1亿元,是为满足公司全年资金及业务需求的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此项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公司分别向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人民币借款与综合授信是为满足公司全年资金及业务需求的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此项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向通用技术集团及财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事项。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七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ST沈机　公告编号:2021-22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一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实际情况,结合2021年度生产经营计划,预计2021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形成的关联交易金额为22,776万元,预计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形成的关联交易金额为25,919万元。

1. 董事会审议情况: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5月7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本事项没有需回避表决的董事。

3.此项关联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在股东大会上公司关联股东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应回避表决。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1年预计合计	2021年已发生	2020年发生额
采购原材料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刀架、电气柜、防护件、钣金件、齿轮、砂箱等部件以及加工	市场价格	22,263	2,688	8,072
	中国通用咨询投资有限公司	卡盘、油缸等部件		260		0
	通用技术集团大连机床有限责任公司	卡盘、废铸件		200		0
	齐齐哈尔第二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废铸件		53		0
	小计			22,776	2,688	8,072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铸件、主轴、动力费、仓储	市场价格	16,504	2,496	9,686
	齐齐哈尔第二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铸件		5,320	172	252
	通用技术集团大连机床有限责任公司	铸件		4,000	280	514
	北京机床研究所有限公司	铸件		95		0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38
	沈阳非迪亚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劳务				5
	小计			25,919	2,948	10,495
合计				48,695	5,636	18,567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实际	2020年预计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索引及日期
关联购买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设备等	8,072	12,737	8.57%	36.63%	巨潮资讯网2020年04月30日
	通用技术集团大连机床有限责任公司	废品回购		30		100%	
关联销售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整机、备件	9,704	9,764	7.23%	0.61%	巨潮资讯网2020年04月30日
	通用技术集团大连机床有限责任公司	备件	514	1,520	0.38%	66.18%	
	齐齐哈尔二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整机和备件	263	156	0.20%	0.20%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38				
	沈阳非迪亚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劳务	5	21		76.19%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1.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经公司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采购及关联销售行为,各关联方均属于受同一主体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控制,总计实际发生金额未超出年初预计金额。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关联人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住所	关联关系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沈机集团"	唐毅	276,293.1116万	金属切削机床,数控系统及机械设备制造;国内一般商业贸易,技术贸易;房屋租赁、设备租赁;经济信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7甲1-8号	母公司子公司
通用技术集团大连机床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机床"		210,000万元	机床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机床制造与销售;机床零部件、汽车零部件安装、维修;汽车修理;普通货物运输;国内一般贸易;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中国(辽宁)自由贸易试验区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辽河东路100号-东区8	母公司子公司
齐齐哈尔二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齐二机床"	杨平	122,940万元	金属切削机床、锻压机械、纺织工业机械、石油设备、金属模具、液压件、铸件、金属结构、木制品、机床附件制造,机械、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机床及机床附件设计、改造、维修及技术咨询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房屋租赁,供热,机械设备及零配件批发,建筑劳务分包。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龙沙区永安大街289号	母公司子公司
中国通用咨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用咨询公司"		50,000万元	投资及资产管理;从事咨询服务业务(包括政策咨询、规划咨询、管理咨询、投融资咨询);企业改制和重组咨询;工程项目总承包及相关业务咨询;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招投标代理业务;贸易代理;承办会展业务;计算机服务;焦碳、黑色金属、建筑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家用电器的销售;房地产开发;设备租赁、房屋租赁;科技交流及推广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有效期至2023年01月10日);工程勘察;工程设计;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	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中路90号	母公司子公司
北京机床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床研究所"	黄正华	51,202.9万元	《(制造技术与机床)》杂志编辑出版发行;经营电信业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科研课题、行业技术组织,成套设备、精密机械、精密测试、数控设备、特种加工技术、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培训;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机床性能测试和商检、数控机床维修服务;对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设计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制造技术与机床》杂志发布广告;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	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	母公司子公司

(二)2020年度关联人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关联人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1,697	-555,446	191,261	81,329
通用技术集团大连机床有限责任公司	232,671	189,431	38,836	-12,487
齐齐哈尔二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6,981	13,564	38,550	-9,988
中国通用咨询投资有限公司	220,036	143,172	59,899	9,181
北京机床研究所有限公司	384,553	359,851	65,252	37,976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采购情况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公司各子公司向沈机集团采购刀架、电气柜、防护件、钣金件、齿轮、砂箱等部件,预计年度交易金额为21,085万元。公司子公司优装备计划向通用咨询公司采购卡盘、油缸等部件,预计全年交易金额为260万元;公司子公司银丰铸造向大连机床、齐二机床、沈机集团采购废铸件,预计全年交易额为458万元。同时公司各子公司委托沈机集团提供热处理及加工服务,预计全年交易额为973万元。

(二)关联销售情况介绍

为拓宽公司销售渠道,公司子公司银丰铸造公司计划向大连机床、齐二机床、沈机集团、机床研究所下属公司销售铸件,预计全年交易额分别为4,000万元、5,320万元、10,730万元、95万元;公司下属主轴子公司计划向沈机集团下属公司销售配件,预计全年交易额为691万元。公司向沈机集团销售机床整机,预计全年交易额为530万元。公司下属各分子公司计划向沈阳机床集团提供加工及仓储等服务,预计年度交易额为4,553万元。